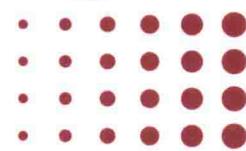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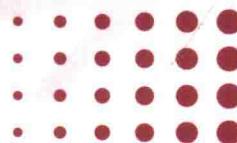




经典钢琴作品结构分析

与情感表达探究

李瑾著





新
歌
舞
影
像
作
品
故
事
見

新歌
舞影
像作品
故事見

经典钢琴作品结构分析

与情感表达探究

李瑾 著

中国纺织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经典钢琴作品结构分析与情感表达探究》是一本关于钢琴音乐研究的理论著作,该书围绕钢琴音乐的曲式功能、曲式结构,不同类型、不同风格流派钢琴作品的情感和艺术处理等内容进行详细论述。本书结构合理,条理清晰,内容全面,是一本实用性与可读性都很强的著作。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经典钢琴作品结构分析与情感表达探究 / 李瑾著
-- 北京 : 中国纺织出版社, 2018.7
ISBN 978-7-5180-2877-1
I. ①经… II. ①李… III. ①钢琴曲—曲式—结构分析②钢琴—作品风格—研究 IV. ①J62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202749 号

责任编辑:姚君

责任印制:储志伟

中国纺织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百子湾东里 A407 号楼 邮政编码:100124

销售电话:010—67004422 传真:010—87155801

<http://www.c-textilep.com>

E-mail:faxing@e-textilep.com

中国纺织出版社天猫旗舰店

官方微博 <http://www.weibo.com/2119887771>

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2018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1000 1/16 印张:17.5

字数:227 千字 定价:82.50 元

凡购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由本社图书营销中心调换

前　言

钢琴音乐在中西方音乐发展史上取得了辉煌的艺术成就,它起源于西欧,历经三百多年的发展,在演奏技术、乐曲创作等方面都达到了很高的层次。西方钢琴音乐经历了巴洛克、古典主义、浪漫主义、印象主义以及20世纪后的现代主义等多个时期的积淀,日臻完美,妙不可言。钢琴艺术传入我国的时间较晚,却得到了很好的发展。从近代开始,在中国出现的钢琴作曲家和演奏家人才辈出,形成了独具特色的中国风格钢琴音乐。总之,中西方钢琴艺术在发展的过程中,给后人留下了大量的经典钢琴音乐作品,对这些作品进行分析研究,有助于我们更好地理解作品的内涵,正确地把握钢琴音乐艺术。

优秀的音乐作品,都是内容与形式的完美结合,形式分析是以技术分析为基础的。在全面的技术分析中,曲式分析又具有统摄与整合的作用,因而显得特别重要。通过曲式分析,我们得以理解音乐形式的自律意义,对其结构中由匀称的比例、恰当的对比与统一以及进程的连贯性等要素构成的形式得以把握。音乐作品分析的根本目标就是要理解创作这一乐曲的作曲家的内在精神,即他要借以表达的乐外之意。对音乐作品总体分析的方法与过程,就是从技术分析入手,逐步从把握形式的过程中深入到作曲家的精神层面中去。

当前,关于钢琴研究的论著层出不穷,然而针对钢琴音乐作品进行详细的曲式分析的著作尚为数不多,为此,本人撰写了《经典钢琴作品结构分析与情感表达探究》一书。希望本书能够抛砖引玉,为钢琴艺术的研究拓展出更宽的视野。

本书共有六章内容。第一章从钢琴作品曲式功能的角度展开,为曲式结构分析作铺垫。第二章至第四章结合了具体钢琴音

乐作品,由浅入深地将各种曲式结构进行了详细分析,包括各种单部曲式结构、复部曲式结构和大型曲式结构。第五章论述了不同类型钢琴作品的情感表达,对于演奏者进行钢琴艺术处理具有重要意义。第六章从钢琴音乐的风格流派入手,选取了中西方钢琴音乐史上的经典作品并进行了细致地艺术分析。

本书在撰写过程中得到了许多专家同仁的指导和帮助,书中参考了一些钢琴艺术和曲式分析的研究成果,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由于本人水平有限,加之时间仓促,书中一定存在不尽人意之处,真诚希望广大读者积极批评指正,以便再版进行修改。

编 者

2017年7月

目 录

第一章 钢琴作品构成的曲式功能分析	1
第一节 音乐语言要素及其曲式功能	1
第二节 主题发展手法及其曲式功能	7
第三节 乐思陈述方式及其曲式功能	14
第二章 钢琴作品的单部曲式结构分析	24
第一节 乐段的内部结构	24
第二节 单一部曲式结构	27
第三节 单二部曲式结构	33
第四节 单三部曲式结构	52
第三章 钢琴作品的复部曲式结构分析	67
第一节 复二部曲式	67
第二节 复三部曲式	70
第四章 钢琴作品的大型曲式结构分析	95
第一节 变奏曲式	95
第二节 回旋曲式	107
第三节 奏鸣曲式	118
第四节 回旋奏鸣曲式	132
第五节 套曲曲式	150
第五章 不同类型的钢琴作品情感表达	162
第一节 练习曲的情感处理与表现	162

第二节 复调作品的情感处理与表现	174
第三节 大型音乐作品的情感处理与表现	202
第六章 不同风格流派的钢琴作品情感表达	227
第一节 巴洛克时期的古钢琴音乐	227
第二节 古典主义时期的钢琴音乐	234
第三节 浪漫主义时期的钢琴音乐	239
第四节 民族乐派的钢琴音乐	246
第五节 20世纪多元化时期的钢琴音乐	251
第六节 中国民族风格的钢琴音乐	258
参考文献	269

第一章 钢琴作品构成的曲式功能分析

近年来,曲式学界越来越认识到曲式功能研究的重要意义。对于钢琴音乐作品来说,分析它的曲式结构固然重要,但如果想全面、准确地把握作品的主题和内涵,曲式功能的分析也是必不可少的。本章内容将结合具体的钢琴音乐作品,详细分析其曲式功能。

第一节 音乐语言要素及其曲式功能

“音乐是听觉艺术,音乐作品作用的各种声音材料,都可纳入音乐语言要素这个总概念中。”音乐语言主要包括音高、旋律、节拍、节奏、和声、调性、调式、速度、力度、音区、音色、织体等多种要素。音乐语言各要素在曲式中有不同的功能作用,音乐语言要素的各种不同的组合又会或大或小地影响曲式功能。在不同时期、不同体裁、不同作者、不同风格的作品中,音乐语言要素的运用不同,曲式功能也有大小不同的变化。

一、音高的曲式功能

整体性改变一个音乐片断的音高,能使人产生不同结构层次的感觉,实际上,不同音高的并置或叠置都会产生对比功能,相同音高则有统一的功能。然而,在较多的音乐作品中,由于音高往往与节奏共同构成旋律,旋律的起伏造成音乐变化起伏,此时音高的功能作用已融入旋律之中,而很少能从感觉中分离出来。

二、旋律的曲式功能

在人类多数音乐中,旋律是推动音乐发展的主要动力之一,也是曲式形成和发展的重要基础之一。诚然,在人类创造的音乐中有一部分是没有旋律的,但有旋律的音乐仍是人类音乐中最主要的部分,人们早就认识到了旋律在曲式中的作用。首先,“富于生命力的旋律具备了可贵的特性,即富于逻辑的组织”。一条旋律线,不论是什么形态的,开始总具有“起”的功能,结尾总具有“收敛”的功能。旋律线的起伏变化使曲式结构层次分明,脉络清晰。旋律的连续、发展,使音乐作品成为一个有机的整体。旋律线的高峰往往成为曲式的高潮。在各种织体的音乐中,旋律往往是音乐的主题材料,在曲式结构中具有主要结构功能。

三、调性、调式的曲式功能

调性、调式的曲式功能源于音体系中音级的稳定或不稳定,音调进行中的趋向中心或偏离中心的音级运动以及调性、调式的变化转换过程。如调性、调式的稳定可使曲式获得统一的功能,反之,则具有对比的功能,而调性、调式分离后再恢复则具有回归或遥相呼应的曲式功能。

“调性音乐的调性布局与结构功能划分甚至曲式类型界定等,都有着最直接和密切的关系。”在不少情况下,调性甚至成为曲式界定的决定性因素。如桑桐钢琴曲《情歌》、舒曼钢琴曲《梦乡曲》、柴可夫斯基《船歌》第一部分都是因为中段的调性有所变化而成为单一主题展开的单三部曲式的。

在曲式结构的内部,有时调性调式的一些细微变化也可获得一定的曲式功能。以调式而言,全曲即使是单一调式,但不同调式的支点变化就可获得“呼应”的功能;在复音系统内,又可用同主音调来统一音乐结构,在同宫系统中调式的转换可使音乐既有发展又具有一定的结构逻辑性。

调性的变换,克服了曲式的单调性、停滞性,使音乐产生一种

动力,使曲式得到发展;调性的对比和回归使曲式产生呼应功能;调性的对置,可使曲式产生对比和转折;调性的转换对句逗、段落的划分具有一定的“判断功能”。总之,调性变换的远近关系、变换的方式、变换的程度、调性的具体布局对曲式的形成具有重要的价值。

四、和声的曲式功能

就主体而言,和声曲式功能的形成主要来源于和声材料的选择和变化(如三度叠置和非三度叠置、功能和弦和色彩和弦、协和和弦与不协和和弦等),和声的韵律和节奏(和声的张与弛、疏与密等),“和声终止式”的多样化处理(半终止、完全终止、阻碍终止、侵入终止等),和声语汇的多层次运用(如各种大小的和声组合、全曲的和声布局等)。而以上和声各方面的形成、变化、发展过程均可在不同程度、不同层面上产生曲式功能(如统一对比、呼应、起承转合等)。

和声的曲式功能仍包括表现功能和结构功能两大类型。在“共性写作”时期,和声的表现功能主要体现在音乐内容的表现、音乐形象的塑造、音乐情感的渲染、音乐风格的形成等方面。和声的结构功能主要体现在曲式各种小结构(乐汇、乐节、乐句等)的划分与确立各曲式内部结构的性质类型(如开放性乐段、收拢性乐段等)完整曲式的分析与判断等方面。

和声的曲式功能可以在曲式的发展过程中具体地体现出它的各种陈述功能。具体来讲,包括和声的呈示性功能、对比功能、呼应功能、连接过渡功能、展开性功能、导引功能、回归性功能和结束功能。

五、织体的曲式功能

“织体”一词在音乐基本理论中是出现比较晚的一个概念。音乐织体,是指音乐作品中声部的结构形态和组合方式。在我国,大约出现在 20 世纪 50 年代末期。它首先就是出现在曲式学

这门学科中。“近年来，人们越来越认识到织体结构功能的存在和重要意义。”钱仁康教授认为：“织体是音乐的声部结构。”

织体的曲式功能有它独特的形成机制。织体的最大特点是它具有纵横交错“立体布局”的特点。在横向运动中，相同或相似的织体具有统一的功能，而不同的织体具有对比功能。如郭志鸿改编的钢琴曲《云南民歌五首》，每一首内部的织体都是基本统一的，表现了一种纯朴的民歌风格。

例 1-1

郭志鸿《云南民歌五首——比谁都美丽》

The musical score consists of four staves of piano music. The top staff is in treble clef, the second and third staves are in bass clef, and the bottom staff is also in bass clef. The key signature is A major (three sharps). The tempo is marked as Lento lirico. The dynamics include 'p' (pianissimo) and 'ff' (fortissimo). The music features various note values such as eighth and sixteenth notes, often grouped by brackets. The score includes several fermatas and a repeat sign with endings. The overall style is lyrical and melodic.

从纵向看织体的曲式功能，在多声部织体中，主调音乐织体主要体现在旋律、伴奏、低音三者之间的“对立统一”，复调织体则体现在声部与声部之间的“对立统一”。

从本质来看,织体的曲式功能来源于织体自身在运动过程中存在的不同的密度、厚度、透明度、高度、强度和离散度的“二元对立”或“多元对立”,也是各种不同织体形态类型之间的“二元对立”或“多元对立”。

李斯特《第六匈牙利狂想曲》中的连接句:在两段多声部织体之间的连接部分常采用对比明显的不同织体。

例 1-2

李斯特《第六匈牙利狂想曲》连接句

The musical score consists of six staves of piano music. The first two staves begin with a forte dynamic and a marcato articulation, followed by a rallentando. The third staff begins with a piano dynamic and a poco a poco accelerando. The fourth staff begins with a forte dynamic and a veloce rinforz. The fifth staff begins with a piano dynamic and a dimin. The sixth staff begins with a piano dynamic and a smorzando. The final staff begins with an allegro dynamic and a poco rit., followed by a tempo dynamic.

在各门艺术中,都存在节奏问题,节奏是一切形式美的基础之一,并且在各种艺术中,节奏都具有协调、平衡、律动、统一、对比等多种功能。音乐是时间的艺术,任何一首音乐作品在音的运动过程中,曲式结构随时都处在节奏所赋予的功能的相互作用之中。

节奏的曲式功能在不同风格、体裁、类型的音乐作品中有不同的形态,在单声部旋律为主的音乐中,节奏依附在旋律之中,节奏的曲式功能较少有独立性,在没有固定音高的打击乐音乐中,节奏的曲式功能就显得十分突出。

节奏的曲式功能也包括表现功能和结构功能等两大类,节奏的表现功能在乐理和作曲法中已有大量论述,如主要由长时值组成的节奏长于表现辽阔深远的背景和舒展、赞颂的情怀等。

关于节奏的结构功能则是一个较为复杂的问题。从总的情况看,节奏是音乐结构中不可缺少的要素。多数音乐家认为节奏是“音乐的‘骨骼’”。音乐离开了节奏是根本不可能存在的。由此不难看出,节奏在曲式结构中具有框架的支撑作用。

“动机的形成在相当大的程度上是依赖于某一种特点的节奏型把调式音组合起来……”“一些节奏重音标识着乐句或乐节的开始。”从旋律的角度看,“正是节奏一节拍、调式一调性和旋律线这三方面最大限度地决定着旋律形象的内容及表达,决定着旋律的结构、轮廓和整个旋律发展的内在逻辑。”“节奏的广义理解,可以看作乐曲各个部分之间平衡、对称、再现、交替、大小比例的组合关系及乐曲发展中音乐材料变换或持续时间长短、速度快慢的各种组合关系。”可以说,以上这些论述,已经阐明了节奏曲式结构功能形成的基本原理。

通常情况下,连续使用相同或近似的节奏会使曲式获得明显的结构逻辑,同一节奏的贯穿具有明显统一的功能。相反,节奏的明显改变会立即获得对比的功能,节奏节拍的变化也是曲式结构划分的重要标志之一。

六、力度的曲式功能

力度的曲式功能表现在音量的变化过程之中。“音的力度变化在音乐表现上的意义在于：力度越大则越增加音乐的紧张性，力度越小则越减少音乐的紧张性。”可见在音乐要素中，力度的表现功能是很突出的。“在一般情况下，强音与振奋、肯定、自信有关……弱进行则可能与窃窃私语，与内心刻画或朦胧的境界有关……”“强”表示“近”（距离），“弱”表示“远”（距离），渐强象征渐近，渐弱象征渐远。

第二节 主题发展手法及其曲式功能

一、主题的曲式功能

音乐主题是有思想内容、有情感性格、有较为完整的意义和有一定独立性结构的乐思。主题虽然可能只是整个音乐作品的一部分，甚至一小部分，但，由于它具有一定完整性和独立性，它自身也就构成一个小的系统。系统论认为“任何系统都有自己的功能”，所以，主题的曲式功能是客观存在的。杨儒怀教授指出：“主题的这种特殊功能和地位，经常导致它在外部形式上或陈述结构上更加完整统一，并采取相应的规模，也使它在相应的铺垫中出现在乐曲的显要部位。”

主题有如音乐的“种子”，能够“生根、发芽、抽枝、长叶、开花、结果”。主题好比音乐作品的“基因”，它在曲式的生长发育过程中，具有某种“遗传”的特性。主题又可比喻为音乐作品的核心，在曲式结构中具有一定的主导性。这些也许就是对主题曲式功能的最确切的诠释。

许多音乐理论家都认为，“主题”一词不是结构用语（它的结构是多种多样的，没有固定的形态），而是一个典型的功能用语。

事实证明,主题在音乐作品中具有强大的曲式功能。

综上所述,主题是音乐作品曲式构成的基础,它在曲式结构中具有主导作用。“一部音乐作品的主题凝聚了其中最重要的素材,概括了音乐最核心的本质,体现了作品最根本的构思。因此可以认为,主题能对音乐发展发出明确而具体的‘指令’;而一部作品的材料发展及结构形成,也将在主题的指令下进行”。应该说,这是对音乐主题的功能所做的最有概括性的、具体而生动的解读。

在不同的历史时期、不同类型的音乐作品中,主题的形态不尽相同,吴祖强教授在《曲式与作品分析》一书中总结出“旋律、和声、节奏”三种不同的突出因素。在民族音乐和现代音乐中,则还有其他一些因素,如某种音色或音响、某种序列、某种集合体、某种运动方式,甚至于某种音乐美学观点思维模式,如“此时无声胜有声”的钢琴独奏《4分33秒》等。

二、严格重复的曲式功能

在主题呈示之后,紧跟着进行原样反复,称为严格重复。严格重复是一种最简单、使用最多的主题发展手法。然而,由于主题本身有多种类型,大小不一,情感、风格也不尽相同,重复的情况也比较复杂,如重复的部分或部位不同、重复的次数不同,形成的曲式功能也不尽相同。

其一,严格重复具有强调和巩固乐思的作用。任何一个主题(不论规模大小),只要经过重复(不论是整体的重复还是内部局部的重复),都能加深听众的印象,从而使严格重复具有强调和巩固乐思的基本功能。

其二,严格重复可以造成层次感。严格重复时结构是不变的,而“相同结构(乐思)之间的连接(反复)则恰好形成区分和间断。”即“同则分,异则合”的道理。从这里可以看出,一个独立完整结构(如乐段)的严格重复,并不改变其基本结构(如仍是一个乐段),但从功能来看是增加了一个第二层次(强调层次),从而有

增强的功能。

其三,严格重复具有明显的统一功能。由于严格重复没有增加任何新的对比因素,所以“简单的反复在乐思发展中主要起着统一作用”。

其四,严格重复具有明显的平衡功能。假如主题内部有较多的对比和不平衡的因素,整个主题严格重复后,可使这种对比和不平衡有所缓冲,从而具有明显的平衡功能。简单地重复一次,实际上使奇数变成了对称的偶数,这种对称性本身就具有平衡的作用,因为它形成了新的平衡点。

其五,在强烈的气氛中多次重复短小的主题可以形成力量集聚的效果,而在柔和的气氛中,多次重复短小的主题反而会造成音乐形象的消失。

其六,在结尾部分,短小主题的多次重复,可以大大增强曲式的收束功能。在音乐内部,短小主题紧接的快速重复,会造成听众的一种对新音乐主题材料出现的期待心理。

其七,反复次数太多会使乐思的陈述停滞不前、僵化、累赘,妨碍音乐的动力发展。

三、变化重复的曲式功能

在保持原主题基本轮廓和结构框架基本不变的前提下,改变其他一种或几种音乐要素(包括旋律、节奏节拍、调式调性、速度、力度、音区、音色法、和声、织体等)的发展手法称为变奏。但每次变奏须自始至终用同一的变化方式。由于以上原因,变奏具有“在统一中求变化,在变化中求统一”的双重功能效果。“变奏手法应用的成功就在于它既给音乐带来新的面貌,同时又能识别出它与原型陈述的统一关系来”。各种不同的变奏可以将原主题多方面的内涵挖掘出来,展现音乐形象的多个侧面,使音乐形象更臻于完善和丰满。变奏可以不同程度地改变原主题的性格和情绪,甚至使音乐形成质变。如旋律的加花变奏可以增加旋律的流动性,使旋律更华丽、情绪更活跃。在特定条件下,变奏能使音乐